

2006 年 12 月 7 日會議

文件編號：CSD/EC/12/2006

**策略發展委員會
行政委員會**

**有關策發會其他委員會工作進度的資料文件
(截至 2006 年 11 月 29 日的情況)**

目的

策略發展委員會其他三個委員會的工作進度臚列於下表，供委員備悉。

管治及政治發展委員會

已/將討論的 議題	會議/工作坊 日期	工作進度
政制發展	29.11.2005	委員會同意分兩個階段討論普選路線圖的制訂。第一階段會集中處理有關原則和概念的問題，目標在 2006 年夏季完成討論。第二階段則研究行政長官和立法會的普選模式，目標是在 2007 年初完成討論。
普選原則和 概念	20.1.2006	委員會普遍同意普選制度概括來說應為“一人一票”的制度，可以以直接選舉或間接選舉形式進行。同時，普選制度應容許特別的選舉安排以兼顧個別社會類別的利益。委員會普遍同意先考慮普選行政長官的概念和設計。

外地立法機關實行普選的經驗	28.2.2006	秘書處於 2006 年 2 月 28 日舉行了一個工作坊，以協助委員進一步了解外地立法機關的制度設計如何兼顧社會各階層利益。委員會邀請了 5 位講者包括宋立功博士、馬嶽教授、李彭廣博士、成名博士及鍾逸傑爵士，分享他們的意見。席上普遍意見認為未來的選舉制度應加強工商界的參與。然而，委員就應否在本地立法機關推行兩院制的意見有不同意見。
《基本法》中有關有利於資本主義經濟發展的原則	24.3.2006	委員會同意在達致普選最終目標的過程，必須符合有利資本主義經濟發展，以及兼顧社會不同階層利益的原則，以維持香港的安定繁榮。同時，香港的經濟發展，以及“量入為出”、“低稅率及簡單稅制”及“大市場，小政府”的原則不應受影響。
有關普選原則和概念討論的總結	26.5.2006	委員會大致同意由政府所草擬的有關普選原則和概念討論的總結報告。政府已經因應部分委員提出的意見修訂文件，並向委員發出經修訂後定稿的總結報告，以供存案。有關的總結已作為展開下一階段討論有關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模式的基礎。
區議會角色、職能及組成的檢討	27.6.2006	秘書處於 2006 年 6 月 27 日舉行了一個工作坊，讓委員就 2006 年 4 月 27 日發表的「區議會角色、職能及組成的檢討」諮詢文件交換意見。民政事務局及政制事務局代表均有出席向委員簡介該諮詢文

		件。秘書處亦邀請了王卓祺教授和新力量網絡的代表參與工作坊。 委員普遍贊同檢討的總體方向，特別是讓區議會進一步參與管理部份地區設施的建議。為此，部份委員認為應相應加強區議會秘書處的人手。委員普遍支持調高區議員的酬金和津貼的建議。
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的可能模式	28.7.2006 22.9.2006 23.11.2006	<u>普選行政長官的可能模式</u> 委員於7月28日的會議就落實普選行政長官的模式展開討論。就行政長官普選的模式，委員達致了一個共識，就是須由一個具廣泛代表性的提名委員會按民主程序提名後普選產生行政長官。這符合《基本法》第四十五條的規定。 有關普選行政長官的可能模式，委員就以下議題作出討論： (a) 提名委員會的組成； (b) 提名委員會的人數； (c) 提名方式；及 (d) 提名後的普選方式。 委員同意繼續研究有關的具體細節，特別是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和提名方式。委員並同意就不同團體及人士(包括委員)提出的建議作出更深入的討論。 秘書處於9月14日舉辦一個工作坊，讓委員進一步討論有關的細節安排。工商專業聯會的鍾逸傑爵

		士、王家英教授及三位委員，包括陳振彬先生、譚惠珠女士及譚國僑先生已應邀分享他們的看法。另一個工作坊亦已於 10 月 3 日舉行。香港民主促進會的龍家麟先生及高德禮先生、蔡子強先生及七位委員，包括周厚澄先生、高寶齡女士、劉迺強先生、李卓人議員、李永達議員、梁美芬博士及施展熊先生分享了他們的看法。 委員於 11 月 23 日的會議上，進一步討論了行政長官普選的可能模式。委員已開始逐步收窄分歧，例如： (a) 委員認同行政長官普選必須成立提名委員會； (b) 就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和人數，委員正集中討論參照目前 800 人的選舉委員會，或把人數增至 1200 或 1600 人；及 (c) 提名門檻方面，委員正集中討論把提名門檻訂於提名委員會委員人數的八分之一至四分之一。 委員會須再進一步討論以下的議題： (a) 提名委員會不同界別的組成及人數； (b) 應否設立其他提名規定，包括訂立提名上限、規定候選
--	--	---

		人須在每個界別取得一定數目的提名； (c) 應否及如何確保選出的行政長官是中央可接受； (d) 應否先訂出一個相對較高的門檻，在推行普選後再逐步演變； (e) 每名提名委員會委員可否提名多於一名候選人；及 (f) 是否應只舉行一輪或多於一輪選舉。 <u>普選立法會的可能模式</u> 委員會於 9 月 22 日的會議展開對立法會普選的可能模式的討論。委員同意必須達致《基本法》規定，根據香港特區實際情況和循序漸進的原則，立法會全部議員由普選產生的最終目標。 委員就以下三個普選立法會的可能模式作出討論： (a) 全部議席由地區直選產生； (b) 除由地區直選產生的議席外，功能界別議席不能繼續按照現有的選舉方式產生；及 (c) 兩院制。 委員亦討論在達至立法會最終普選的過程中，是否應該作過渡安排。
--	--	---

		委員同意繼續研究不同的方案，並詳細討論不同團體及人士(包括委員)所提出的建議。 秘書處於 11 月 6 日舉辦了工作坊，讓委員進一步討論立法會普選的可能模式。香港工商專業聯會的鍾逸傑爵士、匯賢智庫的葉劉淑儀女士及三位委員，包括陳振彬先生、李卓人議員及鄭國漢教授應邀分享他們的看法。 委員於 11 月 23 日的會議上進一步討論了普選立法會的可能模式。委員同意暫時不再繼續討論兩院制這方案。有關考慮有多方面，包括： (a) 如果要採用兩院制，至少須要修改《基本法》附件二有關立法會組成和表決程序的規定，涉及的过程十分複雜； (b) 兩院制的兩層議會架構，會進一步增加通過法案/議案的難度，對政府的管治和行政效率有負面影響；及 (c) 若這只是一個過渡安排，不值得花太多精力。 此外，委員亦探討了分階段達至立法會普選這議題。 委員會須再進一步討論的議題包括： (a) 應否： ➤ 全面取消功能界別議席(例
--	--	--

		如採取“一人兩票”，即一半議席透過分區單議席單票制選出，另一半透過全港一個大選區以比例代表制選出)；或 ➤ 以某種形式保留功能界別(例如採取“一人兩票”，即一票選地區直選議員，另一票選功能界別議員，或“一人多票”，即一票選地區直選議員，多票選功能界別議員)；及 (b) 應否在達至最終普選前，先作過渡安排。 委員會將於明年 1 月 25 日的會議上，就行政長官及立法會普選相關的具體議題，繼續作進一步探討。
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	25.9.2006	秘書處已於 2006 年 9 月 25 日舉辦一個工作坊，讓委員就政府於 2006 年 7 月 26 日發表的“進一步發展政治委任制度”諮詢文件發表意見。秘書處邀請了劉進圖先生、宋立功博士及新力量網絡的一名代表參與討論。 委員大致支持擴展現時的政治委任制度。討論的議題包括遴選出任新職位的人選的機制、政治委任官員與公務員之間的工作關係和分工。秘書處已歸納委員的意見以作記錄。

經濟發展及與內地經濟合作委員會

已/將討論的 議題	會議/工作坊 日期	工作進度
香港與內地全方位 經濟合作	5.12.2005	委員會同意香港須在加強與內地合作及擴展國際聯繫兩方面取得適當平衡。委員會普遍同意應加強教育和培訓本地人才，以增加香港的競爭力。
推動創意 產業的發展	6.2.2006	委員會認為“創意”和“創意產業”將會成為香港經濟增長的主要動力。香港應善用人力資源這項重要資產，盡量發揮其潛在創意，為本地經濟增值。待政府予以跟進的三個範疇：(i) 吸引人才來港工作及定居；(ii) 重新檢視現有的統計數字，以便可更準確衡量創意產業的表現；以及 (iii) 保持現時保護知識產權的工作。當局會進一步研究個別創意產業的表現。 秘書處於 2006 年 6 月 8 日將一份由政府經濟顧問預備，有關選定創意產業(廣告、設計和軟件)的表現及發展前景的資料文件轉給各委員參考。
人才匯聚	11.4.2006	委員會認同面對全球一體化，香港需要充沛人才以配合高增值和知識型經濟的發展。委員會認為「人才匯聚」包括了培訓本地人才和吸引外地人才。就培養本地人才方面，委員會認為應更積極提升本地教育質素，包括提升學生兩文三語

		的能力和拓闊學生的國際視野。就吸引人才方面，委員會建議提高本地大專院校非本地學生的百分比、採取更靈活的入境計劃、檢討單程證的配額及批核條件、改善香港的空氣質素及提升香港的創意、文化活動和生活質素。
高增值物流	12.6.2006	委員認為香港在專業供應鏈管理、多式聯運網絡和效率方面享有優勢，因此能成為亞洲的物流樞紐。然而，面對鄰近城市的激烈競爭，為保持競爭力，香港的物流業應朝高增值供應鏈管理運作發展。委員建議採取以下措施推動香港成為地區物流樞紐和國際航運中心，包括提高本港陸路運輸、港口和空運在成本方面的競爭力；加強本地和跨境運輸，以及與物流業相關的基建設施；發展電子物流和鞏固香港作為主要物流資訊中心的地位；加強物流業僱員培訓，並在大專院校開設相關課程；簡化內地的清關程序，並延長個別口岸的通關時間；提供稅務優惠；以及加強與鄰近國家和城市的經濟合作等。
“擴闊稅基 促進繁榮－ 最佳方案齊 商定”諮詢 文件	21.8.2006	委員大致認同香港現時的稅基狹窄，並認為有需要研究擴闊稅基的方案以維持香港的均衡及可持續的發展，並解決預期中在醫療、福利、教育和培訓方面公共開支的增加。商品及服務稅是一個值得進一步考慮的可行方案。

		委員的討論包括：商品及服務稅的架構和特徵、額外稅收的建議用途、稅務寬減及其他紓緩措施、對低收入家庭的津貼、以及對現時簡單和低稅率的稅制所可能出現的影響。 委員得悉政府對各種擴闊稅基的方案持開放的態度。委員同意社會對商品及服務稅作出理性、有建設性的討論會有助研究稅制改革的建議。
“香港競爭政策檢討報告”	21.8.2006	委員大致同意維持自由市場的經濟體系對香港十分重要。委員亦支持政府在不影響香港的市場開放和競爭力的情況下，引入一些措施以確保香港公平競爭的環境或打擊反公平競爭的行為。 委員對於競爭政策檢討委員會的報告中建議引入新的競爭法例有不同意見。有委員認為新法例有助提供各行各業公平競爭的環境；而另一方面，參考外國的經驗，也有一些委員質疑新法例的需要和成效。 政府會就競爭政策檢討委員會的報告向公眾諮詢。根據從公眾收集的意見，政府會考慮競爭政策今後的發展。

創造就業機會	31.10.2006	委員普遍同意就業情況與經濟發展有密切關係。要改善就業情況，政府須改善營商環境及加強與內地的合作和聯繫，以確保香港的經濟可持續發展。同時，政府亦應改善空氣質素，並吸引內地及海外人才。 委員亦有共識，認為教育是改善個人就業機會的重要因素。長遠來說，有委員建議進一步擴大香港的高等教育，增加大專院校本地學生的學額。 部份委員建議政府推動旅遊業，飲食業及零售業，以及加快公共設施及基建項目工程的速度，以提供更多就業機會。此外，有委員認為發展地區本土經濟能為低技術工人及小型企業提供機會。
--------	------------	--

社會發展及生活質素委員會

已/將討論的議題	會議/工作坊日期	工作進度
香港主要社會發展趨勢綜覽	1.12.2005	委員會就主要的社會發展趨勢交換意見，包括出生率持續下降、人口老化、經濟轉型及全球化等。 委員會認為應着重整個社會、社區和個人層面之間的平衡發展，以及應予推廣的核心價值。處於瞬息萬變的資訊年代，面對全球化發展，

		香港需要充分掌握國際趨勢，協助市民適應香港內外的環境，並調整他們的預期。政府、商界和第三部門各自的角色，也應該清楚界定。
三方合作	13.2.2006	委員會於2006年2月13日的會議中討論三方合作。委員會認為政府應慎防過度規管，並建議政府提供領導、推廣三方合作至更多不同領域並擴大範圍、跨越不同界別和社會不同階層、考慮中小型企業的需要和訴求，以及多加宣傳和鼓勵的需要。
人口政策	28.3.2006	秘書處於2006年3月28日舉行了人口政策工作坊（第一部份），邀請了三名講者，包括香港大學的葉兆輝博士、香港大學的黃紹倫教授及香港大學的白景崇博士。他們分別就“選定國家鼓勵生育的經驗”、“內地選定城市吸引專才及優才的經驗”及“選定國家吸引優才、專才及投資者的經驗”等議題分享他們的意見。會上普遍的觀點為，一如很多海外國家，香港正面對以下的人口挑戰：人口老化、出生率低、人口質素及人口流動。重要的是香港應制定一套人口政策，確保能培育人才以配合香港發展為知識型經濟。
	24.4.2006	委員會於2006年4月24日的會議中討論了人口政策中有關鼓勵生育和提高人口質素的議題。在鼓勵生育方面，委員普遍認為生育是個

		人的決定，政府的角色是協助消除對生育決定造成障礙的因素。政府應加強宣傳和教育，鞏固家庭觀念，強調家庭在社會上的重要角色。在提高人口質素方面，委員會認為應增加本地大學學位，積極吸引內地或海外學生來港留學及採取靈活制度方便人才的流動。
	30.5.2006	秘書處於 2006 年 5 月 30 日舉行了人口政策工作坊（第二部份），邀請了兩名講者，包括香港大學的周永新教授和梁祖彬博士，分別就「人口老化」及「領取公共福利的資格和跨界續享公共福利」分享他們的意見。委員普遍認為人口老化以及公共福利的申領資格和可攜性的問題需要深入考慮，並建議考慮有關稅制、教育制度和醫療制度方面因應香港人口老化而需要進行的政策檢討。
	6.7.2006	委員會於 2006 年 7 月 6 日舉行的會議中討論有關人口老化以及公共福利的申領資格和可攜性的議題。委員普遍同意在未來的日子，人口老化將會成為社會的主要挑戰。他們提出了多個重要議題以期提升長者的生活質素，包括退休保障、醫療融資、積極健康樂頤年等。委員同時關注到關乎長者的公共醫護及福利所涉及的公共開支持續上升問題。政府可能需要檢討醫療融資安排及稅制，以確保公共資源合理分配。關於申領公共福利資格，有委員指出，香港現行稅制

		稅率偏低，但在提供公共福利方面卻相對慷慨。至於公共福利的可攜性，大部分委員均接受現時長者續領綜合社會保障援助計劃的安排，但對於把跨界續領綜援的安排推展至其他公共福利，委員普遍表示有所保留。 委員知悉可持續發展委員會已於6月展開就人口政策諮詢公眾的工作。
為家庭提供的支援	20.9.2006	委員同意家庭為社會的核心單元，以及和諧的家庭關係是建立和諧社會的其中一項關鍵元素。 委員認同香港家庭的人口特徵正在轉變。委員亦討論家庭遇到的主要問題，包括家庭功能的減弱、工作與家庭生活的失衡、家庭生活質素下降、家庭暴力、及少數族裔家庭融入社會等。 委員認同政府過去就家庭問題所作出的措施，包括以協調和採用跨界別的方法去推廣家庭和諧及對家庭友善的環境，支援受壓的家庭，以及處理高危家庭，例如家庭暴力的個案。另一方面，委員同意家庭問題不能單靠政府去解決，而是需要商界、非政府組織和社區的共同參與。

收入不均與 社會階層的 流動	30.11.2006	委員會將於第六次會議討論這項 議題。
----------------------	------------	-----------------------

策略發展委員會秘書處
2006 年 11 月